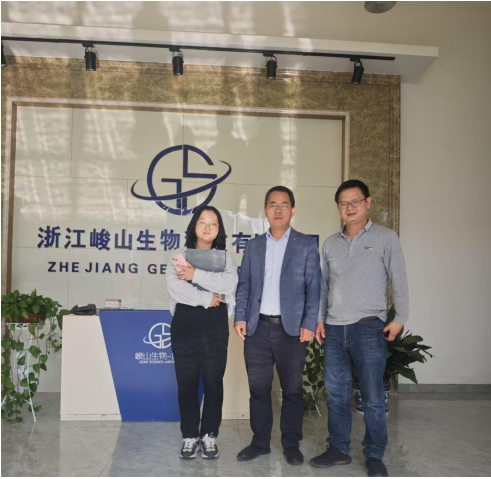


安全评价报告信息公开表

被评价单位名称	浙江峻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评价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浙江峻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使用危险化学品（含剧毒化学品）安全现状评价报告/天为（评）字 25-04-11 号
项目简介 (含图片)	浙江峻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属于杭州峻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是从体外诊断试剂、检测仪器产品开发、生产的高科技生物公司。目前主要生产乳腺癌 HER-2 检测试剂盒、PD-L1 检测试剂盒及 ALK 检测试剂盒，以及其他配套辅助试剂盒。 本项目产品不属于危险化学品，生产过程中涉及使用危险化学品试剂，种类有叠氮化钠、硫酸、盐酸、丙酮、过氧化氢溶液（30%）、二甲苯异构体混合物、甲醇、乙醇[无水]、乙酸[含量>80%]、盐酸-3,3'-二氨基联苯胺、碘酸钠、次氯酸钠溶液[含有效氯>5%]，微生物实验使用氮[液化的]、二氧化碳[压缩的或液化的]，消毒使用到乙醇溶液（75%、95%），其中叠氮化钠属于剧毒化学品，因此本项目为使用危险化学品（含剧毒化学品）项目。本项目使用的叠氮化钠已取得剧毒化学品使用（储存）单位备案登记表。 根据《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591 号，第 645 号修订）、《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证实施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57 号，总局令第 89 号修订），本项目所属的行业未列入《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适用行业目录》（2013 年版），且使用危险化学品从事生产的使用量未达到规定数量，因此，不需要领取危险化学品使用许可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021 年修正，主席令第 88 号）、《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591 号、国务院令第 645 号修订）、《绍兴市危险化学品使用企业安全风险分级管控的意见（试行）》（绍市安委办〔2023〕36 号）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浙江峻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委托浙江天为安全科技有限公司对企业使用危险化学品（含剧毒化学品）的安全条件进行安全现状评价，并作为申领剧毒化学品购买凭证条件之一。较上一次安全评价，未发生变化。该单位自上期安全评价至本期评价期间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 
安全评价机构名称	浙江天为安全科技有限公司编制
项目组长	汪爱军
技术负责人	相继园
过程控制负责人	王小梅
评价报告编制人	汪爱军、余彩虹
报告审核人	王铁军、相继园

参与评价工作	安全评价师	汪爱军、余彩虹、余红光、董艳伟、卜伟华
	注册安全工程师	汪爱军、余彩虹、余红光、董艳伟
	技术专家	
现场开展安全评价工作	人员	汪爱军、余彩虹
	时间	2025.6 至 2025.7
	主要任务	资料收集、现场检查、编制报告
评价报告提交时间		2025.7